



国际民航组织在各国、行业团体之间 就全球航空公司飞行追踪能力达成协议

2014年5月14日，蒙特利尔 —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ICAO）结束了关于全球航空器飞行追踪的特别会议，对航空公司的航班，无论其全球位置或目的地，进行追踪的这一近期优先事项，在其成员国和国际航空运输行业界之间达成了协商一致。此外，会议就未来在此方面的中期和长期努力确定了框架。

在国际民航组织的框架下，业界通过由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协调的航空器追踪工作队（ATTF）作出的贡献将有助于处理飞行追踪的近期需要。

“马来西亚航空公司 MH370 号航班是航空历史上前所未有的事件，我们在此也同样地以前所未有的方式作出回应”，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主席奥卢穆伊瓦·贝纳德·阿留博士如此评论道。“尽管我们的飞行安全工作顺理成章地是将我们的主要精力和资源着重放在事故预防上，但我们行业的每一个人都对这架失事航空器的旅客和机组的家人深表同情”。

与国际航协工作队的工作同时并进，国际民航组织将开始制定飞行运行追踪概念，其中涵盖新的追踪数据如何共享、与谁共享以及在何种情况下共享。这一联合国航空机构还将作为优先事项开始考虑基于绩效的国际标准，以确保在整个航空系统更广泛地采用航空公司飞行追踪。

会议还认识到各国在协调跨国和跨地区责任区的搜寻和援救（SAR）努力方面所面临的挑战，强调了定期演练的裨益，以查明程序上或运行上的差距。会议也认识到迄今在 MH370 航班的搜救工作中所展现的高度的国际合作和资源共享。

“合作是我们在全球航空运输中实现一切的关键”，阿留博士在会后新闻发布会的开场白结束时强调说道。“这在七十年前的 1944 年各创始国齐聚一堂签署《国际民用航空公约》之时就是真理，而当我们开始应对 2030 年预计运输量翻番之时仍将是真理”。

给编者的资料:

[全球飞行追踪会议文件](#)

[与会者名单](#)

[国际民航组织航空安全计划](#)

[国际民航组织全球空中航行计划](#)

[国际民航组织在线地区报告状况显示板](#)

国际民航组织创建于 1944 年，作为联合国的专门机构在全世界促进国际民用航空安全和有秩序的发展。除其他诸多优先事项外，它为航空安全、安保、效率、能力以及环境保护制定必要的标准和规章。本组织为 191 个成员国之间在民用航空所有领域的合作起论坛作用。

联系方式:

communications@icao.int